

ZHANGWEIFAN

张伟凡

老屋取暖

合肥鲜少有春季与秋季,总是蓦地热起来或冷下去,让人摸头不着。仿佛前一天还在流汗,肆意地敞开衣襟,早上醒来的时候,那份热和洒脱就已淹没在昨夜不甚记得的梦中,无法涸渡。然而寒冷又是漫长的,在夜半的北风和狗吠声中原地打圈儿,像夕阳下的影子,只有长下去,黑下去,让人也没个盼头。每当这个时节来临,我就会深切地渴望阳光,如同屋脊上的一只困乏的老猫。

冬季的阳光也可以分好多种,但大都是悠然而郁悒的。虽然郁悒,却不妨碍取暖。我记得老早以前的时候,阳光比现在还要温和的多。那时我还住在原来的老屋里,下午亚黄的地板上有满地蜿蜒的阳光的臂膀,一掬就是满手的多情。可惜小时候的我不懂这些,只晓得眯着眼睛在阳光里听评书,那落满灰尘,慢条斯理的声音,隔着回忆传来,有一种说不出的芬芳。

我知道,我想家了。

我在老屋生活一直到三年以前。记得老屋的每个细节。那时我最爱在家里翻箱倒柜地找东西,而老屋就像一个谜,从不让我记住哪里藏着什么。而我现在却记得了,奇迹般地,老屋就有这个魔力。现在为升学而租住的这个房子,我已经熟悉了,并且已有一种习惯的感觉。但“习惯”和“家”总归是不一样的。

老屋冬天的时候会很冷,这也难怪,毕竟是老房子了嘛。而我怕冷,从小就是。奇怪的是,我记得那时在老屋里并不会很难熬。相反的,童年时天真的嬉戏模样仍历历在目。寒假里父母是要上班的,他们锁了门,怕小孩子一个人出去会有危险,也就不把钥匙给我了。小孩子的寂寞,你知道,不过就是没有玩伴的漫漫白天,可我却总能找到游戏的方法。老屋有那种老式的防盗窗,细的铁条儿,把阳光筛成满地的老虎纹。上下楼的小朋友们一起爬到防盗窗上,大呼小叫,然后一天就过去了,然后一年就过去了,然后,十年也就过去了。

小学的时候我曾多次在作文里写过老屋,哦,那会儿还不算老屋呢。每每都把老屋吹的跟花儿一样,然后用一些那时认为华丽的词藻“骗取”老师的表扬。现在想来,不禁哑然,老屋哪有那么好啊。四五点钟就能听见有人开始大声咳嗽,满楼道的疏通下水道、开锁广告,满到快溢出来的垃圾桶,就是个挤满平庸小市民的地方。对啊,老屋究竟有什么好的地方值得我这么思念。

在现实世界流浪了这么久,总要有个家来暖暖脚,阖上眼来做它几个荒唐的梦。梦醒了之后,就可以带着一颗重又被捂暖的心,接着去流浪。或许原因比这还要简单,没有这么花哨的解释。它就是一段令我凭吊的回忆,随时供我在寒冷时取暖,慢慢地融入我的生命。大多数人百年之后都是无名的死者,但却可以在一栋房子里长存,可以在一段回忆里取暖。

MAYAWEI

马亚伟

旧物的归宿

以前母亲有个习惯,喜欢把我女儿穿过的旧衣服洗得干干净净,熨得平平整整,然后送给亲戚家更小的孩子。每当看到亲戚家孩子穿着女儿的衣服时,母亲总是特别欣慰,还喜欢讲讲这件衣服的历史。这些衣服,母亲最熟悉,她亲手打理过,说起来如数家珍:“这裙子是妞儿最喜欢的,是她爸送的生日礼物呢!”她的那种表情,就像是离开自己的孩子找到了一个好归宿一样。

前几年还好,有的亲戚生活条件不好,欣然接受母亲送的旧衣服。这几年,大家的日子都是越过越好,新衣服都穿不过来,谁还穿旧衣服?我对母亲说:“妈,不要把旧衣服送人了!现在谁还穿旧衣服?送人简直是在笑话人家!”母亲点点头,把旧衣服收起来,很失落的样子。

母亲对所有的旧物都有感情,千方百计让它们有个好归宿。家里的旧柜子,母亲舍不得当柴烧了,一定要留着在角落里,不能放衣服了就放杂物。那台老式的缝纫机,多年不用,留在家里占地方,母亲就琢磨着送给做裁缝的表姨。其实,每个人对旧物都有一种难以割舍的情感。一件旧衣,与我们肌肤相亲,就像了解我们心事的朋友一样。一只旧柜子,珍藏着流年里的喜怒哀乐,收留了我们那么多秘密。虽然旧物没有大的利用价值了,已被我们搁置起来,但情感还在,所以我们都不愿意随便把旧物丢掉。

看过一本书,说时尚的法国巴黎人竟然对旧物情有独钟。有些人出售旧物,不是为了钱,只是为了让自己用过的东西有个好归宿。有位优雅的女士出售了她的旧披肩之后,对买主说:“请善待我的披肩!”

张大千先生喜欢收藏书画,每当他收藏的作品不得已要拱手让人时,他都会盖上一枚“别时容易”的印章。好一个“别时容易”,简单的四个字里面,有多少不舍啊!别时容易,见时难,旧物曾经相伴身边,像亲密的爱侣一样,我们彼此温存,柔情相待。

NIBANGRUI

倪邦瑞

一包红糖旅行记

上个世纪70年代的家乡农村,“大锅饭”把农民折腾得不能温饱,那时候的红糖可以说是家家户户可望不可求的奢侈品,只有妇女做月子、吃喜茶、看望病人和逢年过节孝敬老人等才能见到或享用,平时似乎没有了踪影。儿时的我喜欢吃甜食,但那光景除了夏天去地里啃点玉米秆和甜高粱秆外,一年到头与甜无缘。

记得有一年春节前,母亲好不容易弄到了一张计划红糖供应票,说是正月去给外婆拜年的。红糖是用牛皮纸包装成的金字塔形状,上尖下平,一根稻草缠绕拴紧,顶尖上还装饰了一块正方形的小红纸,一看就给人一种很隆重、很神圣的感觉。

按照传统习惯,正月初二,父亲母亲提着早已准备好的一斤红糖和一些土特产,领着我们兄妹,步行10多里地去外婆家拜年。母亲对外婆说:“您老年岁大了,天冷的时候,冲点红糖水喝喝,祛寒暖胃,帮助消化,不要舍不得……”外婆总是乐呵呵地笑着点头道:“知道了,知道了,你有这份孝心就行了。”那个时候,对于我们孩子们来说,和表哥表妹在一起玩耍,是最开心、最难忘的时光。

正月初六,父亲单独行动去了,母亲则带

着我前往大姨妈家拜年。一进门,我一眼就看见放在堂屋大方桌上的一包红糖,而且和母亲送给外婆的一模一样。我连声惊呼:“妈妈,这红糖……”母亲没等我把话说完,一把捂住我的嘴巴,摆摆手示意我不要再说了。大姨妈对母亲说:“这不,孩子小舅昨天来了,还带来包红糖,说是孝顺我婆婆的……”我眨眨眼,看着两位大人的面容,听着她们的对话,总感觉红糖成为她们拉家常的核心话语,现在回想起来才深切地感悟到,熬过苦难岁月、当家作主的农民对甜蜜生活是多么的向往,多么的企盼……

正月末的一天,大姑父家的儿子也就是我的表哥从部队回家探亲,第一站来看望我父亲母亲。他带了一包我似曾相识的红糖,还有外地的一些糖果,母亲自然是高兴了。客人走了,我仔细地打量着表哥送来的红糖,越看越像母亲买的那一包,越看越像在大姨妈家见到的那一包,尽管外形有些变化,但我敢确认,这糖一定是从我家送出去的那包糖。

后来,我才知道,母亲买的这包红糖先到外婆家走了一趟,接着辗转小舅父、大姨妈家,最后经过七大姑八大姨的手,一个大循环又回到我们家。

SHANFENG

单风

祖父

我不爱喝酒,父亲却喜欢,每日都要小酌,大概这个习惯是从祖父那里传下来的。

记忆里每天早上,天还是青灰色,祖母就起床了。做完晨祷,就开始淘米烧饭。在阳光曝晒后失去了水分的树枝干燥而松软,旺盛的柴火在炉灶里劈啪作响,柴禾的香气纠缠着婀娜的炊烟飘荡四野。祖母在煮饭的间隙,会调上两碟爽口的小菜,有时候是凉拌萝卜丝,有时候是蒜蓉拍黄瓜,有时候是白灼菠菜。等到饭菜上桌,就该为祖父冲上一碗蛋花汤了,点上几滴香油,看上去清清爽爽,细碎的蛋花泛着金色的光芒,在碗里上下浮游,像院子里满地乱跑的鸡雏一样,诱人极了。

这时候祖父就会像进行一场仪式一样郑重,背北朝南端坐在饭桌旁,先斟满一杯酒小心地洒在地上,谓之“敬天法祖”,再续满,然后夹一点小菜送入嘴里,嚼得津津有味,之后皱着眉头把手边的酒一饮而尽,随着一声轻不可闻的“啊呀”,拧紧的眉头舒展开来,一脸的心满意足。

偶尔祖父兴致颇高,就会端起酒杯撞掇我和弟弟喝上两口,这时我总会把头摇得像拨浪鼓,嘴里连连讲:“不尝,不尝。”有一次实在没忍住强烈的好奇心,就接过来祖父的杯子,还没饮下,一股刺鼻的香味就冲上脑门,我抬头看看祖父,又看看一脸期待的弟弟,心下一横,杯中的酒就空了。结果眼泪呛出来,祖父看我,哈哈大笑。

祖父十四岁参军抗日,直到解放战争落下帷幕之后仍没有回家,可谓少年戎马。在这样一个漫长的童年到青年的时期里,养成了祖父武断的作风和暴戾的性格。我的父亲关于他儿时记忆里祖父的印象大多是横眉立目,怒眼圆睁的,以至于祖父暮年,子女们仍不亲近他。也许是年轻的时候得罪的人太多,老了气衰力竭,更没有人陪他玩耍了,祖父却养成了提笼架鸟,听曲听戏,养狗养猫,栽花草等诸爱好,箪食壶浆,自得其乐。

春天的早晨,太阳还没出来,空气清清凉凉。祖父就担着鸟笼出去捉蚂蚱了,等到日头出来,早饭熟了,就能看见他身上沾满了泥巴和草籽悠悠地回家来,风暖鸟声碎,日高花

影重。有一段时间,祖父养了一只极聪明的八哥,为了教它说话,祖父茶饭不思,不厌其烦,可是来来回回,反反复复就两个词儿——“你好”“风风”,记得那天放学回家,他迫不及待地拉着我的手跑到鸟笼前,当笼中跳跃的鸟儿含混不清地吐出我的乳名的时候,祖父高兴的像个孩子,满脸的洋洋自得。

父亲话不多,每次打电话回来,简单的寒暄之后便是长久的沉默,祖父和我大多时候连话都是不说的,祖孙俩最多的交流是在饭桌上。我小时候体弱多病,吃饭吃的少,每到这时,祖父都会佯怒:“男孩子吃饭就该狼吞虎咽,可见过狼吃肉吗?!要大口吃,不吃怎么长肉,不吃怎么有力气和人干仗……”他总是担心我羸弱,在学校会受人欺负。

上中学以后,每周只有周末可以回家,每到周五下午,祖父总会坐在村口的小桥上等我们归来,冬日里天很短,又冷,远远的就能望见一团身影伫立在那里,孤独而又突兀。偶尔在路上耽搁回来的晚,他便骑着车子穿过沉沉的黑暗来寻我和弟弟,如果骑行数里还寻不见我们,他一定会扯着嗓子呼唤我们的名字,一遍一遍,声彻十里,急切而又悠长。现在想来,竟是八九年前的事了,时光匆匆,祖父的自行车换了一辆又一辆,骑车的次数却越来越少了。

上大学临行前,家人聚在一起为我和弟送行,饭后,祖父小心翼翼地问我:“风风,你长大了,可对我好?”“嗯”,我点点头,他又问:“怎么好?”我答:“好烟好酒”,他听了后嘎嘎笑起来,等到我要上车了,将要和他道别,遍寻不见,竟不知他何处去了。

往事悠悠征稿啦

沧海桑田,岁月更替。总有一件事,让您至今难忘;总有一件事您亲身经历,一直有述说的冲动;或者,会有一件事,改变了您的命运……本版专门为有故事的您开辟,欢迎赐稿!版面有限,请您尽量将字数控制在800以内。电子邮箱为:478702039@qq.com,有稿费的哟!